

收文編號：1100002603

議案編號：11004140710125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10年5月12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7250 號之 1571

案由：中央研究院函，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二十二)關鍵突破研究計畫預算遽增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中央研究院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8 日

發文字號：主計字第 11005019684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審查大院通過決議第二十二項，請本院提出關鍵突破研究計畫 110 年度預算遽增之書面報告 1 份，敬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中華民國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決議辦理。
- 二、本案聯絡人：學術及儀器事務處陳羿君，電話：(02) 27872612。

正本：立法院

副本：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立法委員伍麗華、立法委員吳思瑤、立法委員李德維、立法委員林宜瑾、立法委員林奕華、立法委員范雲、立法委員高金素梅、立法委員高虹安、立法委員張廖萬堅、立法委員陳秀寶、立法委員黃國書、立法委員萬美玲、立法委員鄭正鈴、立法委員賴品好、本院秘書長室一國會、本院主計室、本院學術及儀器事務處(均含附件)

有關 大院審查本院單位預算通過決議第二十二項「110 年度中央研究院預算『一般學術研究及評議』中『跨領域開發及研究設施之改善』之子計畫 9「關鍵突破研究計畫」編列 4 億 0,700 萬元，查該筆預算 109 年度僅編列 6,616 萬 5 千元，110 年度預算卻暴增 3 億 4,083 萬 5 千元，恐有浮編之嫌。爰此，請中央研究院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本院說明如下：

關鍵突破研究計畫是本院為提升基礎研究，鼓勵研究人員著眼於社會及學術上亟待克服之挑戰，剖析現有限制，發掘關鍵問題之所在，進而提出具突破性的解決策略，達成「成就全球頂尖研究」之目標，因而提出之規劃。

關鍵突破研究計畫因實際執行情形自 110 年度起，分列為兩支子計畫編列預算：關鍵突破種子計畫（子計畫 8）與關鍵突破研究計畫（子計畫 9）。

子計畫 8 關鍵突破種子計畫目的是發掘與培育關鍵突破研究計畫的先期研究，相對而言計畫規模較小且研究期程較短，於 108 年開始，經過兩年的孕育，逐漸萌芽茁壯，已有成果轉型為關鍵突破研究計畫；原 109 年度之關鍵突破（種子）計畫編列 66,165 千元，執行中的研究計畫含深度學習、基因與細胞療法、資料科學等面向，110 年度關鍵突破種子計畫含新增及延續型之執行計畫共計 26 件：數理組方面含量子材料、高解析鼠腦螢光影像、開發新穎語音訊號處理系統於聽覺輔助系統；生命組含大腦神經迴路變異之探討、以微型核糖核酸減緩動物老化與健康長壽等研究；人文社會組涵蓋甲骨文的時間與空間、揭露與潰散暗網勢力與公民哲學等。

子計畫 9 關鍵突破研究計畫則為已有相對成熟的具體概念，且在關鍵問題上有可預見之重大突破，即能針對關鍵問題提出突破性的解決策略，或為符合科技趨勢及國家社會之需要，適時整併與調度，包括關鍵突破個人型研究計畫、重大疾病關鍵突破研究計畫與所（中心）問題導向型團隊研究計畫。經本院重新設計計畫審查機制與嚴謹審核過程後之執行計畫共計 14 件：數理組方面含量子光電、空氣污染之診斷與歸因及探討地震海嘯潛勢；生命組含醱科學、單細胞分析平台與

香蕉黃葉病等研究；重大疾病部分涵蓋精準醫療、胰臟癌、乳癌、神經退化疾病等。

關鍵突破研究計畫係辦理本院學術發展評估為具有發掘關鍵問題與創新突破之研究，目標除找出優秀研究計畫外，更重要的是，希望可以發掘、定義，並突破關鍵瓶頸，以使社會文明邁向嶄新境界，更盼望可以明確指出本院解決了哪些重要的科學與社會問題，善盡國家最高研究機關以及科學家的職責。

立法院第 10 屆第 3 會期第 12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